

##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南江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江机器人”）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按年利率 5.5%收取利息，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 12 个月公司已向南江机器人提供财务资助人民币 1,200 万元。

#### 一、提供财务资助概述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江集团”）分别持有南江机器人 50.82%以及 49.18%的股份。为了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江机器人的业务发展，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南江机器人实际资金需求提供财务资助，具体情况如下：

- 1、财务资助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00 万元
- 2、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3、资金使用费：按年利率 5.5%收取利息
- 4、资助方式：现金借款方式
- 5、南江集团为南江机器人获得财务资助提供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 二、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 1、名称：杭州南江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长河路 475 号 1 幢 229 室
- 3、法定代表人：谢宇

4、注册资本：人民币 6,100 万元

5、经营范围：服务：机器人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咨询；批发、零售：机器人、计算机软硬件

6、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306,779.65
负债总额	6,503,157.82
流动负债总额	6,503,157.82
资产净额	32,803,621.83
	2016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8,723,676.79
净利润	-26,144,597.61

### 三、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提供财务资助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00 万元

2、资金使用费：按年利率 5.5%收取利息

3、抵押及担保措施：南江集团为本次财务资助提供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 四、提供财务资助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向南江机器人提供财务资助，以支持其业务发展。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南江机器人签署《借款合同》，按年利率 5.5%收取利息。南江机器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对其实施有效的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五、审议程序

本次向南江机器人提供财务资助已经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林立新、王励勋、王坚忠、金泽清在审议时已回避表决）、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

表示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亦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本次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对控股子公司杭州南江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此举有利于南江机器人业务发展需要，进而保障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按年利率 5.5%收取利息，参考市场同类交易价格为基础，定价公允、公平、合理。南江机器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南江机器人实施有效的控制，及时掌握财务资助资金的用途。南江机器人的另一股东南江集团为南江机器人获得财务资助提供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向南江机器人提供财务资助。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4、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一日